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

會址：新北市板橋區民生路一段33號11樓之2  
電話：(02)2959-4939  
傳真：(02)2959-2499  
E-mail：luna001w@yahoo.com.tw  
承辦人：賴宛而 分機：18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2 年 11 月 29 日  
發文字號：(102)全聯醫總成字第 0053 號  
速 別：  
附 件：

主 旨：「全民健康保險腦血管疾病後遺症中醫門診照護計畫」  
自 103 年起終止計畫，後續相關申報案件請依支付標  
準表第四部中醫第九章「特定疾病門診加強照護」條  
文公告辦理，請 查照。



正本：「102 年度全民健康保險腦血管疾病後遺症中醫門診照護計畫」執行院所

理事長 **何永成**